

河北省涞源县工商业联合会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根据涞源县财政局印发的《涞源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涞财绩【2024】1 号)文件要求,开展 2023 年度单位预算项目自评工作。报告如下:

一、组织开展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积极组织成立绩效领导小组开展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经过认真梳理,确认 2023 年度我单位自评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02 万元,执行预算资金 9.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20%。

单位日常财务管理情况: 1、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辦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2、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辦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3、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4、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6、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7、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

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资金使用流程规范，真实、合理、全面。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自评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02 万元，3 个项目均已实施完毕，执行预算资金 9.94 万元，剩余 0.08 万元不再组织实施。预算资金和具体预算支出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完成及时，效果显著，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认为 2023 年我单位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按照工作要求，我单位会继续加强对项目预算资金管理使用实行跟踪督导。一是严格遵守国家财务管理办法以及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严禁违规操作。二是实行调度制度，积极与县财政局等单位沟通协调，及时解决在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三是确保资金使用效益，紧密结合机关实际，采购务实管用的产品，避免闲置，杜绝资金浪费。

虽然我单位完成了预算资金的支付工作，但是在资金使用管理上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绩效评价管理和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工作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我们将认真总结，积极整改，健全制度，规范管理，不断提高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管理规

范化水平。

孙义春

